

#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根据《独立董事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规要求，我们对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：

### 1、关于子公司继续租入资产事项

本次继续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延续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交易定价依据充分、价格合理；交易决策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李玉敏 赵利新 李俊鹏